

示	批	辦	擬
<p>謹呈本校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 基金管理委員會備紀錄乙份敬請 轉核。</p> <p>02/27</p> <p>秘書陳明煌</p> <p>簽 會</p>			

80. 10. 50,000張

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 點：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室

主 席：吳校長建國

紀錄：陳明煌、莊麗珍

出席者：陳委員幸臣、李委員國添、黃委員然、楊委員國誠、林委員光（請假）、韓委員廷勳、林委員三賢、劉委員金鳳（請假）

陳委員山火（請假）、曾委員子良、郭委員展禮（請假）、毛委員忠民、黃委員清勝（請假）

列席者：本校各一級及系所主管、會計室汪玉雲組長、陳麗絲小組。

壹、報告事項：（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會計室

案由：本校九十三年度概算，提請審議。

說明：依九十二年二月十四日教育部會計處通報，九十三年度實施校務基金學校概算額度預估調查表應於三月三日前填送到部（如附件二），茲依照本校各單位所提報經費需求，及遵照教育部所定計算標準彙整本校九十三年度校務基金概算數，條列如下，請審議：

（壹）收支預計費用部分（經常費用）

一、非自給自足項目：十二億三十六萬六千元。

（一）第七項：學生公費及獎助金一億一、四八〇萬六千元，是否同意核列。

（二）第十二項：其他項下經彙整各單位所提，計九項業務計畫共需一、一八〇萬元，是否同意核列（派員出國計畫依規定應循人事系

統提出國計畫報行政院核准後，據以辦理，本項暫列）。

（三）其餘十億七、七〇六萬元，主要係用人工費及基本行政、教學工作維持費、推動科技發展經費等，係按規定計算標準編列，是否同意核列。

(四) 本校基本教學訓輔工作維持費依總申算計一五五、三六八千元(詳見P7)，經資門係以上年度標準(經常門65%，資本門35%)編列入經常費用及資本支出，是否同意核列。(依教育部規定經營品最大上限為65%，資本門最大上限為76%)

二、自給自足項目：四億七、三三三萬元，內含推廣教育成本、建教合作經費、寒暑修班，其他業務外費用(成績單工本費、場地維護費、招生考試支出等)等，是否同意核列。

三、不增加實際支出項目：預在損壞和不堪使用財產報廢三、五〇〇萬元，是否同意核列。

(貳) 基本需求資本支出：一億二、四八六萬七千元。

一、基本教學訓輔工作圖儀設備費一億三三七萬九千元，係依基本需求規定標準申算並以35%列計資本門，是否同意核列。

二、基本行政工作設備費七、〇〇萬元依上年度概算需求求提列，是否同意核列。

三、公務車輛汰換六五萬元，係汰舊換新校長座車，是否同意核列(依規定應報教育部轉呈行政院核准後，據以辦理，本項暫列)。

四、推廣教育自給自足部分設備費一、三八三萬八千元，係推廣教育學分班、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航海訓練中心、及招生考試所需，經費自給自足購置設備預算。

(參) 營建工程計一億五、一一二萬元，共三項(詳見P11)，其編列項目與金額：

一、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一億元(以國庫撥補編列)。

二、生命科學館新建工程四、六一二萬元(以學校自籌經費編列)。

三、宜蘭分部第一期建築工程總工程費五億八、六〇〇萬元，九十三年度編列第一期建築工程規劃費五〇〇萬元(以學校自籌經費編

列)，教育部如未依口頭協議撥款入校，是否同意核列，提請審議。

(肆) 新興計畫計十一項，共需一億一、七八二萬四千元，(詳見(P12))，其編列項目與金額，是否同意核列(其中體育室提列游泳池改建室內溫水游泳池計畫四千萬元及游泳池管線與池壁磁磚汰換五〇〇萬元，請審議擇一編列)。

(伍) 有關國立大學院校務基金預算，教育部核列基本需求數額度，係以學生人數乘以訂頒編列預算之類科標準比值求算而得，人事費、經常性經費及一般圖儀設備，本室依規定申算，各單位除以重大科技計畫或重要行政教學計畫為主之專案性需求提列，如申購單價三佰萬元以上儀器設備，送國科會審查或提列出國計劃專案報行政院核准外，其餘經常性經費或設備，奉教育部指示已將此部份涵蓋於基本求額度內，各單位不需再分別重複提列，九十三概算各單位共提列七、三四七萬四千元(詳見P16)，於年度分配預算會議時檢討核處，不列入九十三年度概算額度需求內，嗣後年度各單位概算需求提列時，本部分亦請勿再重複填列。

(陸) 本案概算經議決據以報部後，如奉 部令或指示須修正有關部分核給計算標準或項目時，並授權會計室逕據以辦理，其涉及金額較鉅

或項目重大者由該室專案簽陳 校長核定辦理。

決議：本校九十三年度校務基金概算數經討議審定如下：

一、非自給自足項目：十二億三六六萬六千元，除第十二項中第四小項辦理電子材料與元件研討會七〇萬元及第九小項第一屆國際航運研討會一一〇萬元外，餘同意核列。

二、自給自足項目：四億七、三三三萬元，內含推廣教育成本、建教合作經費、寒暑修班，其他業務外費用（成績單工本費、場地維護費、招生考試支出等）等，同意核列。

三、不增加實際支出項目：預估損壞和不堪使用財產報廢三、五〇〇萬元，同意核列。

四、基本需求資本支出：一億二、四八六萬七千元，同意核列。

五、營建工程計一億五、一一二萬元，共三項

(一) 宜蘭分部一期建築工程總工程費五億八、六〇〇萬元，九十三年度編列一期建築工程規劃費五〇〇萬元（以學校自籌經費編列）同意編列，惟教育部如未依口頭協議撥款入校，即不予以編列。有關宜蘭分校所需經費，不可於校務基金支應。

(二) 餘同意核列。

六、新興計畫計十一項，共需一億一、七八二萬四千元，除進修推廣大樓興建工程費二〇〇萬元，俟構想書循程序呈報教育部同意後專案提列或下年度提列，一般性修繕工程一、〇〇〇萬元，及體育室游泳池管線與池壁磁磚汰換五〇〇萬元刪除外，餘九、〇八二萬

四千元同意核列，男、女宿舍加裝冷氣工程三項整併為一計畫七八二萬四千元，列為第二優先順序，餘游泳池改建室內溫水游泳池計畫四千萬元、校區海堤強固等列第一優先。

七、本案概算經議決據以報部後，如奉 部令或指示須修正有關部分核給計算標準或項目時，並授權會計室逕據以辦理，其涉及金額較鉅或項目重大者由該室專案簽陳 校長核定辦理。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三時五十分

案由：本校九十三年度概算，提請審議。

說明：依九十二年一月十四日教育部會計處通報，九十三年度實施校務基金學校概算額度預估調查表應於二月三日前填送到部（如附件一）。茲依照本校各單位所提報經費需求，及遵照教育部所定計算標準彙整本校九十三年度校務基金概算數，條列如下，請審議：

一、收支預計費用部分（經常費用）

壹、非自給自足項目：十一億三六六萬六千元。

(一) 第七項：學生公費及獎助金一億一，四八〇萬六千元，是否同意核列。

(二) 第十二項：其他項下經費各單位所提，計九項業務計畫共需一、一八〇萬元，是否同意核列（派員出國計畫依規定應循人事系統提出列國計畫報行行政院核准後，據以辦理，本項暫列）。

(三) 其餘十億七，七〇六萬元，主要係用公費及基本行政、教學工作維持費、推動科技發展經費等，係按規定計算標準編列，是否同意核列。

(四) 本校基本教學訓輔工作維持費依據官署計一九五、三六八千元（詳見表7），經費門係以上年度標準（經常門6%，資本門35%）編列入經常費用及資本支出，是否同意核列。（依教育部規定經常門最大限為6%，資本門最大限為6%）

貳、自給自足項目：四億七，二二三萬元，內含推廣教育成本、建教合作經費、寒暑假修班、其他業務外費用（成績單工本費、場地維護費、招生考試支出等）等，是否同意核列。

參、不增加實際文丘項目：預估機器和不使用財產報盈二，五〇〇萬元，是否同意核列。

二、基本需求資本支出：一億一，四八六萬七千元。

壹、基本教學訓輔工作圖儀設備費一億三三七萬九千元，係依基本需求規定標準申請並以35%列計資本門，是否同意核列。

貳、基本行政工作設備費七，〇〇〇萬元係依上年度概算需求提列，是否同意核列。

參、公務車輛汰換六五萬元，係汰舊換新校長座車，是否同意核列（依規定應報教育部轉呈行政院核准後，據以辦理，本項暫列）。

肆、推廣教育自給自足部分一設等一、二八三萬八千元，係推廣教育學分，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航海訓練中心、及招生考試所需，經費自給自足購置設備預算。

三、營建工程計一億五，一一一萬元，共三項（詳見P 11），其編列項目與金額

(一) 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一億元（以國庫撥補編列）。

(二) 生命科學館新建工程四，六一二萬元（以學校自籌經費編列）。

(三) 宮園分部第一期工程總工程費五億八，〇〇〇萬元，九十三年度編列第一期工程規劃費五〇〇萬元（以學校自籌經費編列），教育部如未依口頭協議撥款入校，是否同意編列，提請審議。

四、新興計畫計十一項，共需一億一，七八二萬四千元，（詳見P 12）其編列項目與金額，是否同意核列（其中體育室擬列游泳池改建室內溫水游泳池計畫四千萬元，及游泳池牆緣與池壁磁磚汰換五〇〇萬元，請審議擇一編列）。

五、有關國立大學院校務基金預算，教育部核列基本需求數額度，係以學生人數乘

以訂頒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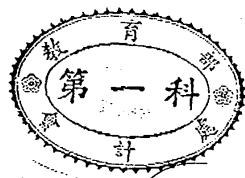
- 六、列預算之類科標準比值求算而得，人事費、經常性經費及一般圖儀設備，本室依規定申算，各單位除以重大科技計畫或重要行政教學計畫為主之專案性需求提列，如申購單價三佰萬元以上儀器設備，送國科會審查並提出國計劃專案報行政院核准外，其餘經常性經費或設備，奉教育部指示已將此部份涵蓋於基本求額度內，各單位不需再分別重複提列，九十三年概算各單位共提列七、三四七萬四千元（詳見 P.16），擬於年度分配預算會議時檢討核處，不列入九十三年度概算額度需求內，嗣後年度各單位概算需求提列時，本部分亦請勿再重複填列。
- 七、本案概算經議決據以報部後，如奉 部令或指示須修正有關部分核給計算標準或項目時，擬准授權會計室逕據以辦理，其涉及金額較鉅或項目重大者由該室專案簽陳 校長核定辦理。

【特急件】

教育部會計處通報

九十二年二月十四日

通報編號：九二基金〇〇七
通報別：基金專用



- 一、適用所屬校務基金學校。
- 二、為辦理教育部主管九十三年度概算籌編事宜，請各學校查填「九十三年度實施校務基金學校概算額度預估調查表」。
- 三、請各學校參照「填表應行注意事項」及「九十三年度各項費用編列標準表（概算用）」填列，於三月三日前填寫完成（請使用A3紙張），並免備文檢送二份至本處一科彙辦（書面資料務必於三月三日寄達或派專人送達），本項將列入年度考績參酌，請確實注意時效。
- 四、前開調查表之電子檔已上傳至「教育部會計通報系統」，請自行下載使用。

機關名稱：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表一：九十三年度概算額度預估總表

單位：千元

項目	九十三年度預估數		九十二年度預算數 發展性經費編列情形
	A	B	
合計	2,105,707	1,727,856	15,000
基本需求	1,836,763	1,661,756	
營建工程	151,120	51,100	
新興計畫	117,824	15,000	

機關首長： 主辦會計：

填表人：
聯絡電話：

說明：

1. B欄合計列應等於九十二年度預算收支估計表之總支出十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之合計數十現金流量表投資活動項下之無形資產增加數。
2. 基本需求列應等於「表二：九十三年度各機關學校概算基本需求預估調查表」之合計列。
3. 营建工程（含延續性工程及新興工程）列應等於「表三：九十三及以後年度營建（含延續性及新興）工程調查表」之合計列。
4. 新興計畫列應等於「表四：九十三年度新興計畫預估調查表」之合計列。
5. 九十二年度發展性經費編列情形，請依實際編列項目填列。

2003/2/24

93年度額度預估調查表

表二：九十三年度實施校務基金學校概算基本需求預估調查表

學校名稱：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單位：千元

項目	91年度 預算數	92年度 預算數	93年度 預估數	教育部 核列數	說 明
一、管理及總務費用 - 用人工費	953,044	1,129,987	1,203,666	-	九十一年度預算數之決算數1,972千元。 一、本項係九十二年度員額，編制員額195人(含職員129人經折算10人 技工工友36人)。
正式人員	82,427	104,560	191,160	-	二、九十二年預估數計算式如下： 1.正式員額薪資18,072千元。 2.加班進級及不規定期間加班費8,913千元。 3.津貼獎金10,024千元。 4.年終獎金4,812千元。 5.退休及撫卹金1,914千元。 6.公費營養膳費8,820千元。 7.體育活動費3,900千元。 8.子女教育補助費生育補助等共化補助6,162千元。 9.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900千元。
臨時人員	80,239	102,160	176,009	-	三、各項計算詳件一「用人費用審計表」。 四、九十二年度員額51人，技工工友30人原列於教學研究及訓練成本-- 用人工費用項下，依規定改列管理及總務費用-用人工費用項下。 五、本項海研二號研究所編列時需將人員13月薪資原列於研究及訓練 成本-用人工費用，故現更改列管理及總務費用-用人工費用編列 如下： 1.臨時人員薪資10,453千元。 2.年終獎金3,307千元。 3.公費營養膳費9,644千元。 4.體育活動費6千多元。 二、臨時均僱員1,641千元，臨時約僱工員760千元；惟列管理及總務 費用。 三、各項計算詳件一「用人費用審計表」。
二、教學研究及訓練成本 - 用人工費	621,549	727,001	635,049	-	九十二年度預算數之決算數98,634千元。 一、本項係九十二年度員額，編制員額503人。 二、九十二年預估數計算式如下： 1.正式員額薪資181,746千元。 2.加班進級及不規定期間加班費4,018千元。 3.津貼獎金18,912千元。 4.退休及撫卹金3,352千元。 5.分擔保險費26,691千元。 6.體育活動費1,006千元。 7.其他補助8,824千元。 三、各項計算詳件一「用人費用審計表」。
正式人員	572,008	678,917	595,040		

表二：九十三年度實施校務基金學校概算基本需求預估調查表

單位：千元

項目	91年度 決算數	92年度 預算數	93年度 預估數	教育部 核列數	說 明
臨時人員	49,541	48,084	40,000		一、兼任教師每點費40,000千元，帳列教學研究及輔導成本。 二、各項計算詳附件一「用人費用統計表」。
三、其他依法令施行負擔人事部分	-		15,000		一、用人費用預算細目及計算詳附件一「用人費用統計表」。 二、福利互助核算金15,000千元。
四、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管理及總務費用（用人費、報費、雜 銷外）	30,708	31,917	37,368	-	一、本項目為經常需求。 二、九十三年度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有經列資本支出之金額，該金額詳列於表下「基本需求資本支出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設備費」中。 三、本項九十三年度預估數未承承下文之「基本需求資本支出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設備費」預估數，如數九十二年度預算數本項金額承承下文之「基本需求資本支出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設備費」預算數有所增減，詳列增減原因。
五、基本教學工作維持 教學研究訓練成本（除用人工費、報費 、雜銷、推動科技研究發展、家教修 班、在職專班及進修補授等經費外） 〔93年度預估數不含新增班、自然增 班費用〕	30,708	31,917	37,368		一、依九十三年度預估基本教學工作維持費295,368千元之65%轉列、新增班、自然增班經費詳列於十二項新增班、十三項自然增班。
六、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	142,791	184,808	191,989	-	一、依九十二年度預算數估算。 二、依據動物科經費用要點規定換算，相關計算詳附件二「推動科 技發展獎勵說明如表」。
七、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149	1,644	1,715		一、博士班學金26,964千元、碩士班學金56,742千元。 二、學生工讀金編列17,600千元。 三、助教子女公費生編列500千元。 四、就學獎助金專案編列17,532千元（其中日間部13,000千元申請國 庫撥款、進修推廣部4,532千元該經費以自籌經費支應）。
八、新增班	74,420	80,057	114,806		九十二年度預估數依表二-4繫列。
九、自然增班	免填	免填	4,779		九十三年度預估數依表二-4繫列。
十、專業精進：少專計畫、專案擴增大學科技 系所及平面顯示器人才培育計畫	免填	免填			九十三年度預估數依表二-5繫列。
十一、新增員額--其他	免填	免填			一、專業精進員額職員 人；工員 人（不屬於第八、九、十 項專案增列之增員）。 二、計算式：

表二：九十三年度實施校務基金學校概算基本需求預估調查表

學校名稱：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單位：千元

項目	91年度 決算數	92年度 預算數	93年度 預估數	教育部 核列數	說 明
十二、其他 系、自給自足項目	450,920	379,312	11,800	473,230	
一、推廣教育成本	1,503	4,112	4,954		一、推廣教育分班編列經費4,743千元。 二、編列推廣教育成本4,276千元，徵收費419千元，無形資產50千元。
二、運輸合作經費	388,183	297,490	381,803		
三、專責修班、在職專班及進修補校等組費	42,332	66,602	75,953		一、在職專班分班教材、海法、漁科、金工、商船及海科等系，編列經費310千元，編列教學研究成本33,359千元，學生公寓2,292千元及設備費3,585千元，無形資產71千元。 二、原委請轉型為進修專士班含板營、電機、資訊、金工及海洋資源工程學系等，編列經費44,302千元，編列教學研究成本35,362千元。 三、督修班經費2,240千元及設備費6,300千元，無形資產100千元。
四、其他作業外費用	18,952	11,108	11,200		新專項目：編列員工薪資、工程圖說費、場地維護費、招生考試支出及其他雜項費用等支出。
五、其他 全、不增加實際支出項目	126,705	35,000	35,000		
一、報費	126,705	35,000	35,000		
二、報銷		-			
三、基本需求 基本教學工作維持一團體設備 費（最大上限固定及變動費用 合計16%）	101,123	97,406	103,379		一、本項係依「民二--民十三年度基本教學工作維持計畫表」 預算編列於資本支出之經費（含購置無形資產）。 二、依九十三年度預估基本教學工作維持費295,368千元之35%編 列。
四、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設備費 參、車輛汰換	5,000	5,000	7,000		本項係依基本需求預算編列於資本支出之經費（含購置無形資產）， 九十三年度需汰換購置車輛者，請填註當次採購量之「特殊情況」，並 應與表二--5相符。

表二：九十三年度實施校務基金學校概算基本需求預估調查表

學校名稱：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單位：千元
項目	91年度 決算數	92年度 預算數	93年度 預估數	教育部 核列數	說 明	
眸、推廣教育自給自足部分一般消費	5,733	11,051	13,838		一、推廣教育分班級列設備費419千元、無形資產30千元。 二、在職專任編列設備費3,365千元、無形資產44千元。 三、原教間新轉型為進修學士班編列設備費6,900千元、無形資產100千元。 四、教導人員訓練中心編列經費2,500千元、帳列設備費2,500千元。 五、教務處辦理招生考試事務設備210千元，帳列無項設備。	
基合						

註：本校九十二年度預算數基本需求合計數，加計核定之營建工程及新興計畫經費，為等於該年度預算收支預計表之總支出，加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之合計數，
加現金流量表投資活動項下之無形資產增加數，請注意斟酌。

表三：九十三年以後年度營建（含延續性及新興）工程調查表

大學海洋臺灣立國稱：機關

留倫主著：機器算學

聯絡電話：02-24622182 1303

卷之三

說明：1. 築工程令延續性工程或新興工程（係指自98年度起開始編列之工程經費），另本部核准有案之土地購賣亦可列入本調查表。
2. 工程經費總額一億元以上，為依同款計算水資工程部。

2003/2/21

表四：九十三年度實施校園新興計畫預估調查表

大學海洋臺灣立國稱名機關

九十三年度預估需款數						備註、說明
工作計畫、項目名稱	單一計畫 金額逾五百 萬元	單一計畫 金額低於五 百萬元	合計	優先 順序	法律依據、行政院或本部核定文號	
合計	90,000	27,824	117,824			九十二年度斯丹叶士预算数为 15,000 千元。
土地小计						
000計畫						
土地改良物小计						
房屋建築及設備小計	90,000	17,000	107,000			老舊校舍一般性整修維修(含建築物整修整修)
一般修建工程	20,000	20,000	20,000			1. 漢基漢吳加裕辦公室(200坪)=20,000千元。
校區海防工程	30,000		30,000			2. 游泳池及後勤辦公室等處為1500坪)=30,000千元。
校區山坡及道路修		5,000	5,000			3. 游泳池整修(含游泳池水溝及排水管)=5,000千元。
校舍頂防水層翻修		5,000	5,000			4. 游泳池整修(含游泳池水溝及排水管)=5,000千元。
遷移擴建大樓興建工程費		2,000	2,000			5. 機電系統(含冷氣及熱水器)=2,000千元。
游泳池改建室內溫水游泳池	40,000		40,000			6. 機電系統(含冷氣及熱水器)=40,000千元。
游泳池整修及設備小計						7. 游泳池整修(含冷氣及熱水器)=40,000千元。
機械及設備小計			5,000	5,000		8. 游泳池整修(含冷氣及熱水器)=5,000千元。
000計畫						9. 游泳池整修(含冷氣及熱水器)=5,00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小計			3,000	3,000		10. 游泳池整修(含冷氣及熱水器)=3,000千元。
老師及學生電子自動			3,000	3,000		11. 游泳池整修(含冷氣及熱水器)=3,000千元。
之攝影系統合併						
一項設備小計			7,824	7,824		
第三冷氣加壓工程			3,440	3,440		
女士冷氣加壓工程			3,020	3,020		
先生冷氣加壓工程			0,360	0,360		

四十七

二
九
三
七

卷之三

三 機先順序論請本諸零基預算精神

平陽府志

卷之三

五七六

2003/2/24

93年度類度預估調查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基金管理會議
出席人員簽到單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室
時間：九十二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

